歷經約千年之久，整個過程有其穩定的主流核心，也有隨著時代更迭的風格面貌。總之，這個遺址不是一個靜態的文化沉積，不是如一個金字塔、一個宮殿、古墳或城牆可以簡單具體呈現，也不是如古蹟建築可以修復復原，而是一個複雜豐富的動態過程，如何汲取其歷史文化價值，再造於遺址公園之中，確是一個相當大的考驗。

3.在生態上，近海靠河是淇武蘭遺址的特色，遺址的地層資料告訴我們當地的地勢低窪潮濕，長期以來還有不時的河水氾濫，這是淇武蘭住民選擇適應的環境，也是其文化發展的原點。未來的公園環境仍應配合當地自然環境，例如容納得子口溪成為公園內的一部分，或是引河水入公園，種植原生植物，營造類同的生態景觀。此點將更能突顯擅於結合自然與人文的原住民族生活文化。

4.在人文景觀方面，最主要標的為古代聚落的再現，根據遺址所出土的建築結構相關遺留，當時配合著處於河岸溼地的自然環境，建築型態多為杆欄式的房屋，人住於搭起的台架上，以取得良好的通風，台架下則可能飼養禽畜。未來的遺址公園內也可利用當地的木、竹、板與蓆草等材料，仿照復原當時的建築，並讓民眾可以入內參觀，感受早期的生活情境。淇武蘭在數百年前曾是北台灣屬一屬二的大聚落，遺址公園當然不可能如數復原，但一個大聚落內除了住居之外，應該還有集會所、倉庫、瞭望台等建築，各個單元彼此相關，不可分割，也應根據相關資料一併復原。

5.在早期的生活中，生業型態為最重要的活動項目之一。基本上，農業已經成為當時生計中最普遍的產業，水稻與旱田所生產的稻米與小米是主要糧食的來源。此外，也大量利用河海裡的魚蝦、貝類等資源，以及捕獵各種陸域上的動物，維持食物的多樣性。動物的畜養也已經相當普及，遺址內發現了充滿可能是糞便的圈欄，證明此類行為的存在。考古遺留中有一類資料稱為生態遺留，例如植物的根莖葉與種子、動物骨骼、貝類等，這些就是復原生業活動與對象的最佳證據，未來的展示相關設計需根據這些資料為之。

6.信仰與宗教是生活中另一類不可缺少的活動，淇武蘭所呈現出的早期噶瑪蘭文化風俗是什麼，目前可能無法單憑遺址的發掘而了解，很大的一部分需根據民族誌的記載做推測。在考古發掘資料中，與習俗相關之較具體訊息多來自墓葬，淇武蘭遺址共出土一百多具墓葬，但時代從早到晚，形式也隨之變化。一般而言，墓葬多選擇在住家附近，早期多選用石板做葬具，晚期改用木質材料，早期的墓葬形式較多樣，晚期趨向單一形式的蹲踞葬。各時代的墓葬都有不少陪葬品，例如陶罐、瓷瓶與各種身體裝飾品。淇武蘭人的生命風俗或精神生活可以從墓葬窺得一二。但除了從學術研究推測外，也需尊重由噶瑪蘭人自身詮釋，遺址公園在這方面是扮演一個客觀的展示角色。

7.多面的對外關係是本時代的特色，噶瑪蘭民族也不例外，淇武蘭遺址出土的外來器物透露出當時與外界的接觸情況。已證實的部分包括來自中國、日本與越南等地區的陶瓷或錢幣等，其他甚至可能包含至西方等更寬廣的網絡。特別是晚期以來輸入大量的中國陶瓷，代